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口琼山陈海石商行、海口美兰陈洁手机店：本委受理梁霞与被申请人海口琼山陈海石商行、第三人海口美兰陈洁手机店的劳动争议案（海琼劳人仲案字〔2024〕第125号），现已作出裁决。因无法送达，限被申请人海口琼山陈海石商行、第三人海口美兰陈洁手机店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（琼山社保大楼三楼303，电话:65852550）领取裁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